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姚长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常州海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44.24万元以及累计利息收入等（不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余款及质保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在淄博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淄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杰智能（山东）有限公司，名称以实际登记注册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在淄博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海登赛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常州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杰智能（江苏）有限公司，名称以实际登记注册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